

城市贫困家庭生活状况分析——江苏省个案研究
An Analysis on the State of Living Conditions of the Poor Families in Cities

唐 钧
(民政部社会福利与社会进步研究所, 副研究员 北京 100032)

1995 年下半年,民政部社会福利与社会进步研究所和江苏省民政厅联合在南京市、常州市、苏州市、扬州市和盐城市为建立城市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线制度进行了调查。根据调查所获得的资料,我们对 5 城市贫困家庭的基本状况和生活需求有了大致的了解。

一、贫困家庭的基本状况

根据调查资料,我们可以对 5 城市贫困家庭的基本状况作一描述:

表 1 贫困家庭被调查人的职业状况

	南京		苏州		常州		扬州		盐城	
	占特困户的百分比	占同类家庭的百分比	占特困户的百分比	占同类家庭的百分比	占特困户的百分比	占同类家庭的百分比	占特困户的百分比	占同类家庭的百分比	占特困户的百分比	占同类家庭的百分比
工人	45.0	3.7	17.4	2.5	21.4	1.5	42.9	3.1	45.5	1.6
干部	/	/	/	/	/	/	/	/	9.1	0.8
专业	5.0	1.0	/	/	/	/	/	/	/	/
退休	15.0	1.8	39.1	6.2	42.9	3.5	28.6	3.2	9.1	1.9
失业	10.0	33.3	17.4	28.6	14.3	40.0	14.3	20.0	18.2	33.3
下岗	5.0	3.4	4.3	5.0	/	/	/	/	/	/
无业	15.0	20.0	21.7	45.5	21.4	18.6	14.3	12.5	9.1	8.3
其他	5.0	5.6	/	/	/	/	/	/	9.1	14.3

1. 贫困家庭被调查人的职业状况

(1)在 5 城市的贫困家庭中,工人家庭所占的比例较大,尤其是南京、扬州和盐城,贫困家庭中工人家庭占 40%以上,这说明在苏中和苏北,近年来企业经济效益滑坡对职工生活的影响很大。

(2)在 5 城市的贫困家庭中,退休人员所占的比重也较大。在这方面,苏州和常州表现得比较突出,均占 40%左右。这说明在苏南地区退休人员的生活受到的冲击更大,其原因可能是退休人员近年来收入增长总体上都较慢,加上物价上涨,令退休人员难以承受。

(3)失业人员和无业人员(大多是老年家庭妇女)在 5 城市的贫困家庭中所占比重也不小,都在 10~20%上下。在失业人口和无业人员家庭中,贫困家庭所占比重更大,均在 20~40%之间,所以对这些家庭应该给予特别的关注。

2. 贫困家庭被调查人的年龄状况

表 2 贫困家庭被调查人的年龄状况(%)

	南京	苏州	常州	扬州	盐城
18~25	5.0	4.3	7.1	7.1	27.3
26~45	50.0	21.7	21.4	42.9	27.3
46~59	25.0	17.4	14.3	14.3	9.1
60~	20.0	56.5	57.1	35.7	36.4

从上述贫困家庭的年龄分布看,可以发现:

(1)在 5 城市的贫困家庭中,60 岁以上老人的家庭所占的比例较大,尤其是苏州和常州,都超过了 50%。这与退休人员和无业人员家庭的状况是相吻合的。

(2)在 5 城市的贫困家庭中,26~45 岁年龄段成员的家庭所占的比例也很大。尤其是在南京、扬州和盐城,这个最佳劳动年龄段出现这样的问题,

应该引起注意。

(3)在盐城,18~25 岁年龄段成员的家庭所占比重不小,这可能说明在盐城青年待业问题较为突出。

(4)在南京,45~59 岁年龄段成员中的贫困家庭所占比重不小,这可能说明失业和下岗人员集中在这一年龄段,也须引起重视。

二、贫困家庭的生活方式

在调查问卷列出的 22 个指标中,我们选出了在贫困家庭中实际发生频率在 60%以上的指标,各城市均为 11~13 个。这些指标又可以分为两部分,其中一部分可以用来描述贫困户的生活方式。在吃、穿、住、行等方面,除了居住因为与收入的关系不大,目前表现还不突出以外,贫困户其他方面的消费都有自己独特的方式。

1. 吃的方面

5 城市的贫困户大都认为自己家中“买蔬菜只能买最便宜的蔬菜”(平均为 96%),“经常连续两天(或一星期)以上吃不上荤菜(平均为 89%),“家中一般不自己买水果吃”(平均为 98%),“即使有客人来或过年过节也从不买时鲜菜吃”(平均为 94%)。他们的实际消费也可以与此互为印证。在南京、苏州和常州,贫困户吃的方面的支出比较接近,每人每月平均为:主食 33 元,肉鱼禽蛋奶及其制品 30 元,蔬菜及豆制品 38 元。扬州和盐城贫困户的食品支出也比较接近,每人每月平均为:主食 27 元,肉鱼禽蛋奶及其制品 15 元,蔬菜及豆制品 20 元。这种地区间的差异主要是物价造成的,按上述消费水平,主食(主要是大米)的人均消费数量,按当时每公斤 1.1~1.4 元的价格计算,约每月 13 公斤左右,平均每天不到 0.5 公斤;肉鱼禽蛋奶及其制品平均每人每天 0.5~1 元,按当时猪肉价格每公斤 12~16 元计,其消费量每月也就在 1~2 公斤,按每次消费 0.25 公斤,每隔两天到一星期才能吃一次肉。蔬菜及豆制品的消费是 20~40 元,大城市的蔬菜价格较高,一般的蔬菜的价格也在每斤 1~1.5 元,小城市便宜一点,0.8~1 元,所以,每人每天也就是 1 斤的水平。“只能买最便宜的菜”、“买不起时鲜菜”都是真实的写照。水果方面的消费,即使是在炎热的夏天,吃西瓜的季节,贫困户的消费每人每月平均才 1 元多,也就是买来给家里的老人、孩子或病人吃一点。

2. 穿的方面

5 城市贫困户大都认为自己家中“平均每人每年在衣着鞋袜方面花不起 60 元钱”(平均为 67%)。从实际消费看,5 城市贫困户都差不多,平均每人每月在 10 元钱左右。这里指的是 1995 年 8 月份的消

费。一是因为夏天的衣服大多得自己买,穿别人送的不太合适,就是买一套背心、短裤也得 5 元钱以上;二是因为孩子即将开学需要添一些衣服,所以平均支出金额会高于其他月份。就全年而言,平均每人每月不到 5 元。

3. 行的方面

5 城市的贫困户大都认为自己“公共汽车二三站以内的路程能走就走”(平均为 61%)。从实际消费看,平均每人每月花在交通方面的开支,除南京是大城市出外办事必须乘车每月支出平均在 13 元以外,其他城市仅为 1~3 元,可以说基本上不乘车。

4. 其他方面的消费行为

在这些方面,5 城市的贫困户也都有自己的典型特征,譬如因为怕送礼与亲友很少来往,过年过节也不走动(平均为 77%);给不起孩子零花钱(平均为 68%),也没钱让孩子参加课外兴趣活动(平均为 72%);全家人也极少花钱去娱乐场所(平均为 97%)等等。

从以上的消费行为可以看出,江苏省的贫困家庭目前基本上还是在为糊口而奔忙,虽然不至于挨饿,但却不能吃得饱,营养就更谈不上。其他方面的消费则是非常紧张的,能不支出就不支出。

三、贫困家庭的致贫原因

在问卷列出的指标中,还有一部分可以用来分析贫困户的致贫原因。致贫原因大致可以归纳为 3 个方面:

1. 物价上涨

5 城市的贫困户大都认为“维持基本生活要动用以前的积蓄或靠亲友帮助”(平均为 91%),“以现在的收入买不起电视机或冰箱”(平均为 97%)。中国城市居民的收入差距在 80 年代初还是微乎其微的,据中国人民大学的李强教授计算,当时的基尼系数才 0.16,根本可以忽略不计。在 80 年代中期,城市居民的收入还曾有过一段“黄金时期”,所以即使是现在的贫困户也大多有电视机和冰箱,也有一些储蓄。但是,自 90 年代以来,连续几年大幅度的物价上涨,使许多城市居民捉襟见肘、囊中羞涩了。贫富差距也已经拉开,贫困户的消费水平仅为一般居民的 50%。同时,前文所述的贫困户为糊口而奔忙的生活方式也是因为基本生活费用,尤其是食品消费的费用大增的缘故。5 城市贫困户的恩格尔系数都高达 60~70%也证明了这一点。

2. 病残困扰

5 城市的贫困户大多选择了“工薪家庭中有人长期患重病或重残”(平均为 62%)、“家中有人看病

(下转第 56 页)

家越执行,人民越穷,那么我们就必须坚决予以“政策纠正”或“政策清除”;另一种情况是政策对头,但一时不被人们所接受,则也会在一定程度上被虚化(如我们的人口政策在农村执行就比较困难),这就要求“政策决策人”及“政策执行人”多作政策宣传和政策引导,使人们逐步认识并理解政策。同时在该项政策的执行中,也必须考虑一定的灵活性。

五、固化作用

某些不良经济行为的产生与发展,会导致总体经济发展受阻,这时就会产生一种要求对这些不良经济行为实行长期禁止的客观需求,从而导致将原已有的禁止政策长期化、固定化,我们称此为经济对政策的固化作用。这实际上也是对“政策力量”的一种客观加强。

如走私汽车、偷税、漏税以及生产流通领域中存在的生产和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等不良经济行为,都会对相应的禁止政策产生固化作用。

六、淡化作用

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有着不同的工作重点,

(上接第 43 页)

就得压缩其他基本生活费用”(平均为 66%)这两条,这说明病残的困扰对这些家庭的影响是很大的。现在医疗费用的上涨即使是一般居民都感到紧张,贫困户就更不用说了。从实际消费看,南京是一个档次,平均每人每月达 30 多元,甚至比一般居民都高,占我们提出的最低生活标准的 1/6;苏州、常州是一个档次,平均每人每月在 10 元上下,相对还比较正常,但这个消费额也已经相当于最低生活标准的 6%左右;扬州、盐城又是一个档次,平均每人每月只有 3~4 元,这点钱意味着贫困户对于疾病只好采取能拖就拖的态度了。

表 3 一般居民与贫困户消费水平的比较(每月)

城市	一般居民(元)	贫困户(元)	后者占前者的比例
南京	372	182	49
苏州	315	146	46
常州	318	148	47
扬州	287	134	47
盐城	227	115	51

3. 失业下岗

5 城市的贫困户中平均有 63%选择了“工薪家

有着不同的重点经济政策,对于某一时期针对非工作重点的政策,则应将之列为次要政策,而不去过份重视它,以突出重点的、主要的政策,这种现象,我们称之为经济对政策的淡化作用。

如节约政策,就应是一个长期的,具有周期性、循环性的政策,当经过一定时期后,突出重点地执行一下,然后使之淡化,再经过一段时期,再去重点突出地执行一下。当然,淡化决不是平时不要该项政策,只是在正常情况下,不去过分强调罢了,否则的话,就会产生偏向,影响重点经济政策的执行。

七、连锁作用

由于某些经济行为之间具有一定的内在联系,作用于一种经济行为的政策,必然也成为带动其它经济行为的政策,这种联动,就会反过来作用于原政策,我们称此为经济对政策的连锁作用。

这种作用的结果,可能会带来政策结构的重组,引起政策的连锁反应,甚至还会出现整体政策的大强度震动,这都要求我们在设计、制定政策时,应充分考虑经济对政策的这一反作用,采取多方案、多连带政策的方法解决。(责任编辑 王宏章)

庭中有 2 人以上失业、下岗(或是半边户,即夫妇中有一方是农村户口)”。在当前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时期,部分职工失业、下岗是一个不可避免的社会现象,这使城市居民中一部分有劳动能力的人也因为收入中断或丧失沦为贫困户。这也是近年来城市居民贫困问题日益突出的主要原因之一。从调查可以清楚地看出,5 城市贫困户的平均收入只有一般居民的 30~40%,而且都是支出大于收入。

表 4 一般居民与贫困户收入水平的比较(每月)

城市	一般居民(元)	贫困户(元)	后者占前者的比例(%)
南京	340	135	40
苏州	325	134	41
常州	340	129	38
扬州	305	105	34
盐城	264	98	37

在设计最低生活保障线制度时,我们应该充分考虑上述各种因素,包括城市贫困家庭的基本特征、生活方式和致贫原因,以求更为妥善地解决贫困户的生活困难。(责任编辑 孙立明)